

证券简称：*ST 新亿

证券代码：600145

公告编号：2017-047

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对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*ST 新亿相关股东自行召集股东大会事项的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17】2275 号），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具体内容见《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问询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7-046），要求公司在 2017 年 11 月 2 日前对所述问题进行回复并公告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，积极组织相关股东和人员共同对《问询函》中所述问题进行逐项落实。因《问询函》所述问题需相关股东聘请律师进行核查并出具明确法律意见。截止至 2017 年 11 月 2 日 22 点，公司未收到相关股东提供的完整回复资料及完整的法律意见，为确保回复说明的准确和完整，故原定于 2017 年 11 月 2 日披露的《问询函》回复公告，延期至 2017 年 11 月 3 日披露。公司将组织相关方尽快完成《问询函》回复工作，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

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日